

■ 文 化

论乡土社会中之诸二元关系

彭兆荣

摘 要 我国正在进行“振兴乡村战略”这需要对传统乡土社会的内在“乡土性”有完整的了解,其中包含着历史存在的和在新形势下出现的诸种二元关系,如“农本/农贫”、“生态/社会”、“城市/乡村”、“趋新/怀旧”、“自然/人工”等;乡土景观作为外在的形态显现,不同的学科、学者和专家见仁见智,各具特色,却都在管中窥豹,因此需要建立“三学”(学科、学者和学术)的协同关系。

关键词 振兴乡村战略;乡土性;乡土景观;二元关系

中图分类号 G12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5-3492(2018)10-0065-10

引言

习主席在十九大报告中提出“振兴乡村战略”这是一个重大的决策。中国有着数千年传统的农耕文明,“乡土性”是至为重要的特性。因此,认识好乡土性,守护好乡村家园,对于实践这一战略具有重要意义。

如果说,乡土性是农耕文明内在特性的话,那么,其外在形态则表现于“乡土景观”。巧合的是,联合国“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文化景观专业委员会—国际景观设计师联盟(ICOMOS-IFLA)有关乡村景观的遗产准则,于2017年底在印度举行的第19届大会上获得通过。《准则》的序言有这样的表述:

作者简介:彭兆荣,四川美术学院“中国艺术遗产研究中心”首席专家;厦门大学人类学系教授(一级岗)、博士生导师;国家重大课题“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体系探索研究”首席专家。

乡村景观是人类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持续性文化景观最常见的类型之一。全世界有各种各样的乡村景观,它们代表了文化和文化传统。乡村景观是生产食物和其他可再生自然资源的场地……乡村景观既是一种承担多种功能的资源、也是一种文化景观。^①

显然,我国“振兴乡村战略”契合着全球化背景下保护乡村遗产的原则与精神。然而,传统的乡土社会中包含着诸种二元关系,其中有些是传统的,有些则是新生成的。它们相互关涉,彼此影响,如果认识不足,处理不当,将严重地影响到这一战略的实施。本文专此试析之。

定义乡土社会

人类的生存与自然环境相适应,生计与劳作方式相配合,生活与社会关系相协调,这些决定了文明的差异与多样。农耕文明所以选择稳定的居住方式,根本原因在于与土地捆绑在一起。离开土地就是失去了生计方式,没有土地也就没有家乡。农民聚居的地方被表述为“乡土”。费孝通先生以“乡土”概括中国,^②为精准的定义。简言之,若要定位、定义“中国”,需从乡土入手。诚如梁漱溟所云“中国这个国家,仿佛是集家而成乡,集乡而成国。”所以要“从乡入手”。^③

要认识乡村,前提是“乡土性”。“乡土性”指的是以土地为魂、以农耕为本、以农村为根的基本性质。其中“土地关系”成了乡土性中至为重要的关键因素,因为土地是农民生存、生计、生产、生活的基础。中国自古有“社稷”之称,即在土地上耕种粮食的国家。我国历史上的许多概念,诸如“方田”、“井田”、“里甲”、“城邑”、“街坊”等,都深刻地融入了中国传统宇宙观的“天圆地方”;农耕政治的“井田制”;农业管理制度之“里甲制”以及城乡关系的“城邑”等。可以这么说,我国所有重大的政治、智慧、谋略无不基于传统“农正”、“农本”的思想根基。这也是为什么历史上所有帝王、领袖和政治家无不高调“农正”、“农本”的原因。^④中国的历史可以简述为“土地史”,从“禹稷躬稼而天下”(《论语·宪问》)到中国共产党的“打土豪分田地”,无不围绕“土地”进行。

悖论的是,中国的历史既是土地革命史,又是“农贫”史。“中国历代统治者没有人不标榜重农,可农业仍然是弱势产业,从事农业生产的劳动者总是社会上最贫困的群体。”^⑤从春秋时期的管仲、孔子、墨子、商鞅、孟子、管子、荀子、韩非子,一路而下,直到现、当代的几乎所有领袖们无不强调“农本”;可是,“农本/农贫”的矛盾关系一直未能解决。当下我国“扶贫”的主要对象仍然是农民。这一对矛盾关系深刻地影响和制约着中国。从另一方面看,“穷则思变”。中国的经济有今日的快速发

① <http://www.icomoschina.org.cn/news.php?class=411>

② 费孝通《乡土中国》,北京:人民出版社,2015年。

③ 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年,第182页。

④ 钟祥财《中国农业思想史》,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17年。

⑤ 钟祥财《中国农业思想史》“前言”,第1页。

展,无不反映了这一组矛盾的辩证、变通关系。

这一组基本矛盾的推展性二元关系,是所谓的“城乡关系”。在西方,城乡差别是政治性分类:即城市作为“大传统”与乡村作为“小传统”(the great tradition, the little tradition)的非平等主从关系;前者指城市具有强大的组织形态和历史意识;后者则指受限于地方性知识的生活方式,特指农民的生活。^①以世界范围的眼光看,农民地位的低下,历史性地由“城乡”的二元社会关系所“制造”,这不啻是一种人为性“政治文明”的建构。“从农民的角度看,文明更多地体现为城市统治农村,城市居民凌驾于农民之上。”^②问题是,中国的情形并非如此,^③城乡在中国的关系是共生关系,——从发生到发展一直如此。如果今天有人认为中国的成就主要源自于城市,那是一种误判。中国的所有成就、问题的根本都在乡土之中。

对此,历史上的不少学人智士致力于探讨、解决这一基本矛盾关系。比如,20世纪二三十年代,中国不少地区兴起了一场声势浩大的乡村建设运动;晏阳初、梁漱溟为主要代表。他们认识到“原来中国社会是以乡村为基础,并以乡村为主体的;所有文化,多半是从乡村而来,又为乡村而设——法制、礼俗、工商业等莫不如是。”^④因此,要解决中国的问题,必须回到农村去。他们的乡建理论认为:第一,要改变中国必须从改造农村开始,要改造中国要从农村的组织入手;第二,从理性切入。然而,理性是西方的概念。显然,这一批知识分子最终未能在乡土社会找到切合实际的解决方案,根本原因在于以“我”为主的改造,而改造的抓手是所谓的“理性”。^⑤定位上,无论是主位抑或客位都不准确,“工具”选择也不适用。

窃以为,在中国知识分子中,堪称最了解中国的学者代表是费孝通。费先生一生都在乡村里进行“田野作业”,单是“江村”(江苏省吴江县开弦弓村)他就走访了28次。^⑥费先生的“江村”(还包括他一生调查过的许多不同民族、地区的村落)研究,不仅使之成为真正意义上的“乡土之子”;更为重要的是,他能够深切地了解 and 体察根植于乡土里的中国故事、中国道理、中国智慧、中国精神和中国技艺。他明白一个朴素的道理:要了解中国,要体察民情,要体恤农本,“志在富民”是根本的出路。费先生以其一生实践着这一理想。而这一结论正是基于“农本/农贫”矛盾的深度透析所做出的选项,前提是对“乡土性”的深入了解和体察。

值得特别一说的,是费孝通在《乡土中国》中以江村为例,生动在表明亦耕亦读、亦商亦儒的乡土传统从来不乏创造力,从来不乏从乡中发挥出在其他领域的拓展基因和动因。他曾指出,中国

① Redfield, R. *The Little Community, and the Peasant Society and Culture*.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0.

② [美]马克·B·陶格(Mark B·Tange):《世界历史上的农业》,刘健、李军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年,第15页。

③ 彭兆荣《论乡土中国的城镇化》,《北方民族大学学报》2017年第1期。“论‘城-镇-乡’历史话语的新表述”,《贵州社会科学》2016年第3期。《乡土中国与城市遗产》,《北方民族大学学报》2015年第5期。

④ 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年,第10-11页。

⑤ 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第184页。

⑥ 王莎莎《江村八十年:费孝通与一个江南村落的民族志追溯》,北京:学苑出版社,2017年,第44-45页。

这一五千年来都同泥土打交道的民族,因泥土而辉煌,亦因泥土而没落。对于中国这一拥有丰富农耕文化的民族来讲,泥土是乡人的生命,中国人在泥土中形成了许许多多的优秀品质。而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这种泥土性逐渐消失,由泥土性衍生的乡土环境也被围上了钢筋混凝土的藩篱。^①

认知乡土社会

乡土社会的基础是农业传统。从世界历史的进程来看,农业的出现是人类从狩猎采集转向多种耕作和饲养,最终定型于农业生产的过程。^②换言之,历史上的农业是生态—社会环境的双重关系挤压下的生存选择。不少学者大都确认这样一个事实:即农业是所有行业中受到压迫最为深重的。为此,陶格提出“双重剥削”的概念,——即自然环境与社会环境的各种挤压关系:

农民依附于自然环境,水、土壤和天气变化以及动物、植物及其他生物的行为都将对农业生产构成威胁。为了应对这些威胁,农民曾经改变耕作方式或规律,引进新品种,或者向别处迁徙寻找更适宜耕作的土地和更良好的环境。另一方面,大多数时候,农民臣服于村落之外的别人,这些人通常是城市中的权力人物,比如国王、军队、税务官、银行家或者市场。某种情况下,受到压迫的农民起义反抗市镇,推翻帝国,或者至少在国家存亡关头发挥重要作用。^③

在谈到中国农业的“双重关系”时,陶格认为“中国农业具有两重性。中国古代是世界上最大的农耕社会,拥有私有化土地和市场,丰年粮食收成高。然而中国极易遭受自然灾害的侵袭,尤其是失常季风引发的旱灾和裹挟泥沙的黄河引发的洪灾。这时境遇悲惨的人民需要政府有效地介入,政府无能为力或胡乱介入可能招致大规模反抗。”^④这大体符合我国历史的实情。

斯格特也使用了“双重剥削”的概念,在《农民的道义经济学》“导论”中,他援引了托尼在《中国的土地与劳动力》一书中的话“有些地区农村人口的状况,就像一个人长久地站在齐脖深的河水中,只要涌来一阵细波,就会陷入灭顶之灾。”^⑤这一表述形象地描绘了中国传统“三农”,农业、农村、农民的图像。其实,中国历史所说的“天灾人祸”主要即指对农业造成祸害的两个基本原因。

那么,何以传统的农民最容易受到伤害?不少学者给出不同的理由,斯格特认为,一个主要的原

① 费孝通《乡土中国》第1-2页。

② [美]马克·B·陶格(Mark B·Tange):《世界历史上的农业》,刘健、李军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年,第11页。

③ 同上,第13页。

④ 同上,第101-102页。

⑤ [美]詹姆斯·C·斯科特《农民的道义经济学——东南亚的反叛与生存》“导论”,程立显等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13年,第1页。

因在于,传统的农业活动是以生存为目的的农民家庭经济活动,其特点在于:农民家庭不仅是个生产单位,而且是个消费单位;是一种与资本主义企业完全不同的生产方式。^①这大致契合传统的小农经济“自给自足”的基本情形。需要强调的是,这种传统的农业生产格局在今天的历史语境中已然被逐渐打破,现代农业的生产方式,即生产与消费越来越被分隔成不同的部分和单元,越来越趋向于产业化。这种变化将深刻地改变中国传统乡土社会的历史面貌。

传统乡土社会中的生产关系与社群关系是一个二元结构的整体,以汉族村落的基本关系结构为例,宗族关系是村落共同体中最为核心的部分;并以之为中枢,将各种社会关系与生产关系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形成了一个以血缘、亲缘、地缘、神缘、业缘相联系的人群共同体,——一个扩大的、家族单位的村落共同体。然而,快速的社会变迁极大地改变了这一关系,这使农民们出现了一种新的“双重恐慌”,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 以往的生态环境与社会环境的挤压依然存在,并以一种新的,更加迅猛、无法抗拒的方式进入乡村社会。2. 传统“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结构逐渐被打破,农业生产越来越疏远了以往那种农民通过辛勤的劳动而收获的朴素道理,农业生产的经济活动被分化出了许多新的因素、元素、理念、科技和市场商业因素。“多劳多得”(指传统的田间劳作)的乡土伦理受到挑战。3. 依靠土地生产这一“躬稼天下”的耕作方式已经越来越受到观念和行为的冲击。农民不种地、无地种的恐慌悄悄地漫延在广大的乡土大地。4. 因为土地所有权的变更,使得原来以土地为家园的主人翁意识开始出现弱化、淡化现象。土地的“公家性”使得农民只是某种意义上的耕作者,而不是所有者。5. 在“城镇化运动”的当下,他们甚至可能在完全没有做好观念、价值、知识、技能以及综合生存能力准备的情况下,背井离乡,被搬迁到城市。对他们而言,传统意义上生存经济学中“安全第一”^②的保障性降到了低谷。

于是,“国家”成为他们最后的依靠,这是天经地义的;因为土地是国家的。然而,民族国家作为“想像的共同体”^③是无法真正完整兑现传统的“劳动—收获”这一最为简单、公平的原则。“国家与农民的生存道义之间的关系是微妙的,一方面国家靠盘剥农民而不是赐予人民;二是它与农民之间的社会距离。因此,国家的援助,如果说会有的话,也是很难靠得住的。”^④归根结底,乡土社会的“草根性”最终决定了农民的生存原则是自助和自救性的。这与农民的主人翁意识存在着直接的关联。这是一个新的矛盾:即国家无力根本解决地域广大、人口众多的农民生计、生产和生活的问题,中国几千年的历史证明了这一点。然而,土地权的变更,使得传统农民的主人翁弱化,农民也成为“公民”(国家的人),可他们完全没有准备好。

① [美]詹姆斯·C·斯科特《农民的道义经济学——东南亚的反叛与生存》程立显等译,第16页。

② 同上,第19页。

③ [英]班纳迪克·安德森《想像的共同体:民族主义的起源与散布》,吴睿人译,台北:时报文化出版企业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

④ [美]詹姆斯·C·斯科特《农民的道义经济学——东南亚的反叛与生存》程立显等译,第35页。

乡土景观的学科维度

不言而喻,乡土性的外在形态,——表现在传统的乡土景观的价值嵌入和变化维度;所以,乡土景观是我们认识乡村家园的重要路径。“乡土”一词在汉语的解释狭义为“本乡本土”。广义泛指“故土之地”。英文表述为“Vernacular”,它来源于拉丁语“verna”,意为土生土长的,具有“地方的、家乡”和“方言”两种意义。我们今天所说的乡土景观(Vernacular Landscape)在不同的学科中具有朝着不同方向扩展的趋势。但,无论如何推展,其本义中的“乡土性”和“田园牧歌式的风景”都是基本的,它包含着人民与土地所建立的纽带关系,并由此建造、建构出一种家乡的温馨情感;也是传统的乡土家园“定格般绘画”的图景。^①

特别在现代社会,“田园牧歌式”(the rural idyll)的乡土景观成为另一种二元关系:趋新/怀旧。前者被一种现代节奏推着往前,后者却在历史记忆保留着“静止”的乡土景观;而且非常美好。因此,在都市化加速的今天,振兴乡村还要加上一款:对城市喧嚣的逃避而遁入的田园牧歌。“牧歌是一种方式,借此人们可想象自己逃避都市或宫廷生活的压力,躲进更加单纯的世界之中,或者也可以说是躲进一个苦心孤诣构想出来的、与城市复杂社会形成对照的单纯的世界里去。”^②对于现实而言,“美丽乡村”已经不是文人笔下“小桥流水人家”的景致,而是实景。它不仅指人民生活的场景,也指传统村落与自然相趣所形成的文化景观。作为一种特殊的遗产类型,“桃花源”的乡村景观对于喧闹的城市生活勿宁是一种对“城市病”的治疗。

事实上,景观研究在我国是一种较新的研究视角。我国学者对乡土景观的关注始于20世纪80年代,迄今对其概念及内涵尚未形成一致的认识,其中重要原因来自于对乡土景观认知的差异和学科视角的不同。总体上说,“乡土景观”是生态、生产、生活的集合,包括自然生态景观、农业生产景观、农村生活景观3个层次,具体而言,由宏观整体人文生态系统、中观农田景观系统及微观聚落景观系统三大层面共同构成广义的乡土景观。乡土景观的研究涉及美学、社会学、文化地理学、景观生态学、建筑学、风景园林学等学科,不同学科从不同角度对“乡土景观”的概念进行了阐述,在“乡土景观”领域形成一个丰富、多样的认识,主要有5种理解。^③

一是“乡土美学”。从美学的角度看,乡土景观是以乡村世界为对象,以追求自然美,人地关系和谐为目的的乡土美学。^④二是“乡村社会”。社会学以乡村社会形态为研究对象,并与社会生活密切相关,体现的是人在社会中的生活方式和社会结构。三是“文化景观”。从文化地理学的视角看,乡

^① 彭兆荣《乡土景观中的田园牧歌》,《民族文学研究》2018年第1期。

^② [英]马尔科姆·安德鲁斯《寻找如画美:英国的风景美学现旅游,1760-1800》,张箭飞等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14年,第6页。

^③ 岳邦瑞、郎小龙、张婷婷、左臣《我国乡土景观研究的发展历程、学科领域及其评述》,《中国生态农业学报》2012年第12期。

^④ 杨豪中《艺术与景观》,《中国园林》2010年第1期,第122页。

土景观是生活在特定地域的人类活动对自然景观产生影响而形成的一种文化景观。它集中反映了组成要素之间的相关性特征。^① 四是“乡村景观”。景观生态学以具体的地域范围和视觉景观单元为研究对象,“农业是人类在自然景观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自然生态结构与人为特征的综合体”。^② 五是“聚落景观”。建筑学视角的乡土景观是农村聚落形态的体现,以聚落形态、聚落单体和群体形态的差异为研究对象,“传统村镇聚落其形态及景观正是自然、地理和人文、历史等多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和外在反映”。^③ 其实,人类学对乡土景观的研究是一个非常具有特色的学科,它不只反映了学科交叉的旨趣,重要的是体现了人类学深度“田野作业”对乡土景观研究的不可或缺性。^④

学科间的差异也导致了对乡土景观在理论观点、研究对象、研究目的、研究内容、研究方法、描述方式等存在一定的差异(表1):^⑤

表1 乡土景观研究的不同学科流派比较

学科领域 Field	研究对象 Object	研究目的 Purpose	研究内容 Content	研究方法 Method	描述方式 Way of description
景观生态学 Landscape ecology	生态系统	乡村景观资源利用	土地利用与覆盖	系统层级	地理学的格局描述与生态学的过程描述的组合
人文地理学 Human geography	景观单元	文化景观演变规律	乡村人地关系	景观分类	通过基本空间单元的变化来体现景观的空间动态变化
社会学 Sociology	社会形态	乡土社会重建	社会结构及关系	经验记录	通过分层归类研究“整体”社会和“个体”人的相互关系
美学 Aesthetics	乡村环境	乡土美学评价	主客体的审美关系	类别划分	通过外部形态特征研究探寻乡土景观的内在美学属性
建筑学 Architecture	聚落景观	乡土聚落营造	聚落构成和变迁	空间结构	通过形态(空间、布局、组织)的描述研究变迁规律
风景园林学 Landscape architecture	乡村景观	乡土景观营造	景观演变及模式	学科综合	多学科视角的要素分类描述、格局与过程描述结合

有的学者为乡土景观定制了“四生”,即“生态景观”“生产景观”“生活景观”和“生命景观”四类,每一类别又细分若干子项,归纳出“四生乡土景观”体系。

以笔者观之,对于乡土景观的认知、理解和定义,似乎并非最重要的,重要的是根据诸种二元关系,有目标、有目的进行调研和评估。现在的问题是,规划师、设计师的模型和图纸具有极高的同类性、同质性,与乡土景观在不同的自然条件下,由不同的族群、人群、地方群体建立的“文化物种”之间的矛盾。为了解决这一矛盾,不同学科的协同、协作至为重要。

① 金其铭《试论文化景观》,《南京师大学报(自然科学版)》1987年第10期(增刊)第84-8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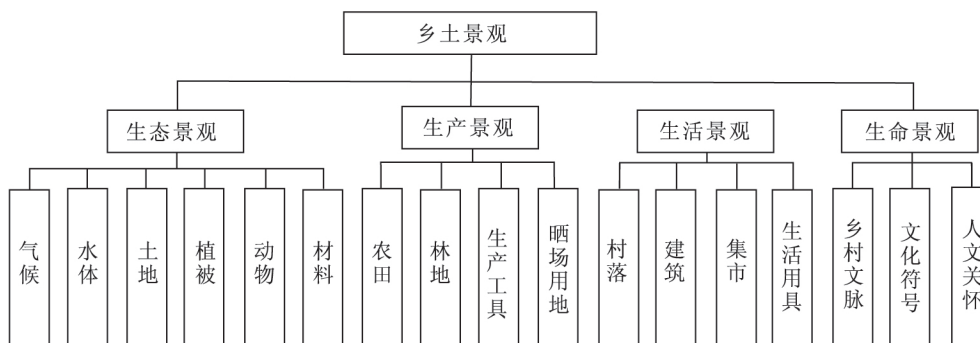
② 刘黎明、李振鹏、张虹波《试论我国乡村景观的特点及乡村景观规划的目标和内容》,《生态环境》2004年第3期,第445-448页。

③ 岳邦瑞、郎小龙、张婷婷、左臣《我国乡土景观研究的发展历程、学科领域及其评述》,《中国生态农业学报》2012年第12期,第1564页。

④ 葛荣玲《景观的生产:一个西南屯堡村落旅游开发的十年》,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年。

⑤ 表1来源:岳邦瑞、郎小龙、张婷婷、左臣《我国乡土景观研究的发展历程、学科领域及其评述》,《中国生态农业学报》2012年第12期,第1567页。

乡土景观的要素构成^①



新乡土景观之悖

在世界遗产委员会(UNESCO) 对文化景观遗产的分类中, 乡土景观对应“有机进化的景观”(Organically Evolving) 中的连续景观(Landscape - continuous) 子项, 而在美国国家公园管理局(NPS) 的文化景观遗产划分中则直接对应历史乡土景观(Historic Vernacular Landscape) 一项, 但不管怎样划分, 乡土景观都是地域性“在自然景观背景下的人类活动和信念的有形证据”, 并且由自下而上的因素所驱动, 具有乡土的(vernacular)、无名的(anonymous)、自发的(spontaneous)、原著的(indigenous)、乡野的(rural) 特征, 而非自上而下因素所主导的城市、宫殿、园林等都市景观之政治性。^②

西方国家对于乡土景观的研究是从 20 世纪四五十年代开始, 已经形成了自己独立的学科门类, 涌现出许多的专家学者, 形成了多样的研究方法。景观地理学家约翰·布林克霍夫·杰克逊是美国乡土景观研究的先驱者, 在《发现乡土景观》中, 他将乡土景观视为文化景观的一种重要表现形式, 是西方关于乡土景观较早和具有权威性的系统论述。他通过分析栖居者的物理属性、社会文化生活习俗, 提出了一种全新的解读评价景观的途径。^③ 学界对他在乡土景观领域的贡献给予了高度评价, 称之为“乡土景观之父”。^④

杰克逊在《发现乡土景观》一书中以一种全新的视角理解当代美国的乡土景观, 建立了研究乡土景观的理论框架: 即三种景观原型。杰克逊构建的理论框架对中国的景观研究和景观设计也具有重要的参考意义。当代中国的景观, 也可借鉴杰克逊的三种景观。特别是第一种景观, 即传统的乡土景观, 包括乡土村落、民居、农田、菜地、风水林、道路、桥梁、庙宇等等, 是普通人民的景观。它们是数

^① 李鹏波、雷大朋、张立杰、吴军《乡土景观构成要素研究》,《生态经济》2016年第7期,第224-227页。

^② 李畅《乡土聚落景观的场所性诠释——以巴渝沿江场镇为例》2015年重庆大学博士学位论文,第5页。

^③ 美国 Gale 名人传记资料中心. John Brinkerhoff Jackson (1901 - 1996) [DB - OL]. (2008 - 07 - 16) [2011 - 12 - 15]. <http://ic.galegroup.com/ic/bic1/MagazinesDetailsPage/MagazinesDetailsWindow?displayGroupName=Magazines&disableHighlighting=false&prodId=BIC1&action=e&windowstate=normal&catId=&documentId=GALE%7CA19719999&mode=view>.

^④ Wilson C, Groth P. *Everyday America: Cultural Landscape Studies after J. B. Jackson*.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3: 62 - 81.

千年农业文明历程中,应对诸如洪水、干旱、地震、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以及在择居、造田、耕作、灌溉、栽植等方面,无数的适应、尝试、失败和胜利的经验产物。正是这门“生存的艺术”,使得我们的景观不仅安全、丰产而且美丽。^①

杰克逊将当代美国的乡土景观的临时性、机动性与美国精神的自由、民主联系起来,并用美国文化理解美国乡土景观的形成。^②从美国乡土景观的变化,人们可以更好地理解美国文化和美国精神。比如,他将西部开发进程的特殊自然、社会背景与乡土建筑的临时性、可移动性联系起来,将当代美国的小镇带状空间、体育公园与青年一代的自由、好动特点结合在一起。乡村中的可移动住宅体现了美国的自由精神,来源于景观的移动性,适应变化。杰克逊十分欣赏机动性赋予的自由精神:“他们希望从环境的约束中解脱,脱离社区的责任,脱离传统居家形式的束缚,脱离固定的社会等级,最重要的,就是得到搬迁的自由。”^③但是,杰克逊并没有讨论当今美国乡土景观的浪费问题,比如水平空间的发展、小镇沿路两层皮、郊区无序蔓延等,都造成了空间和资源的极大浪费。这恰恰是当今美国景观的普遍现象,国土面积大、耕地资源丰富,但是很多空间组织的方式有失高效、经济,这也体现了杰克逊思想的局限性。^④

无论乡村建设采取何种方式,“景观设计”都绕不过去;这也成为我国现实中存在的最大的,最令人堪忧的问题——不是指设计本身,而是指现在设计理念颠覆了自然—自由/人工—人为的二元关系。具体而言,传统的乡村景观是根据地势的形貌而建构的自然景观,是自由的,灵动的;而现在的“乡村工程”是人工的、模型的、死板的。以云南和顺古村落的地图来看,它是自然的造化,不妨视为古村落景观的范例。

曹碧莲绘制

在这幅地图中,村落的形态完全根据山的地势,水的流向,地质地貌而确立的,同时根据我国传统风水观确立中心线,形成自然中的人文风格。如果我们做一个对比的话,传统的乡村景观是自然的,因而具有巨大的自由空间;而现在设计的乡村景观则是人工,故而显示了人为的同质性和局促感。

更为严重的,现在的乡土景观,从设计规划到施工建造,基本上由设计师说了算。规划设计师的“强势”主要有两个原由:一是政府意志的具体实施者;二是专业,即主要靠设计室中的专业“模版”。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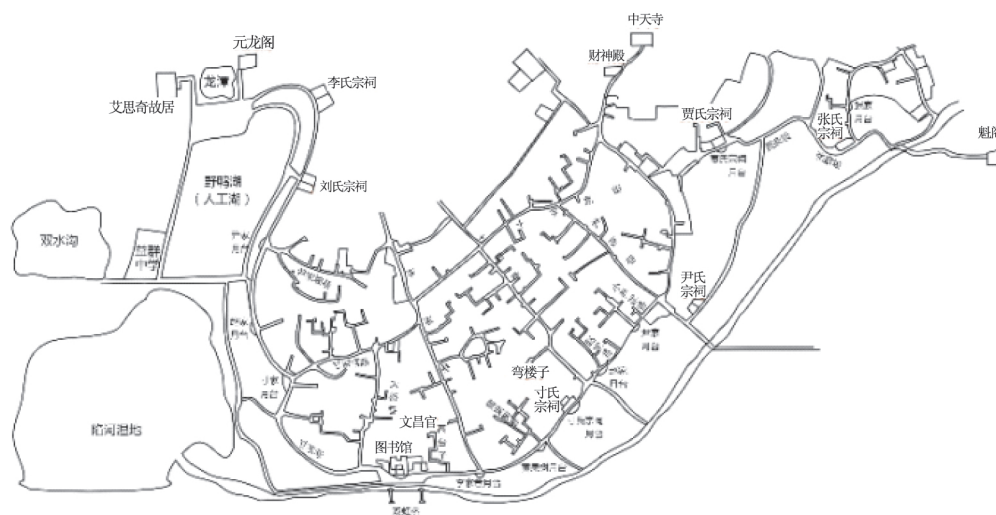
① 陈义勇,俞孔坚《美国乡土景观研究理论与实践——〈发现乡土景观〉导读》,《人文地理》2013年第1期,第160页。

② Hugill P J. Review: *Discovering the Vernacular Landscape*. *Annals of the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Geographers*, 1986, 76(3): 454-456.

③ 约翰·布林克霍夫·杰克逊《发现乡土景观》,俞孔坚、陈义勇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年,第100-101页。

④ 陈义勇、俞孔坚《美国乡土景观研究理论与实践——〈发现乡土景观〉导读》,《人文地理》2013年第1期,第159页。

果是 绝大多数项目工程都存在同质性的“人工造景”的弊病 表现为:人的主观意图潜藏在了规划理念、图纸的后面;反过来,设计图纸、模版又“囚禁”了学者的思想。这种情形早已被学者们所诟病“真正的专制统治者不是人,而规划”;^①人造景观是一种由规划、规划者和国家合力进行的“统治”。^②



曹碧莲绘制

需要特别辨析的是,在自然—自由/人工—人为新的二元关系中,没有人怀疑在诸如“美丽乡村”等工程中政府和规划师们的“善意”,但那只是一种“权力的善意”,即努力进行乡村的现代化建设,竭力改善农民的生活;然而,在“规划、规划师和国家”权力面前,传统的村落本身,特别是祖祖辈辈生活在乡村的广大农民,却失去了对自己的家园设计和建设方案的发言权,家园的主人处在完全“失语”状态。

结语

我国是一个传统的农耕社会,乡土性成为认知乡村社会的切入口,解决“农贫”也因此成为国家之重中之重之重的政治事务。今日之“三农问题”、“精准扶贫”等无不源于乡土。然而,我们现在所进行的工程性项目中的“景观设计”存在着明显的问题,其中重要的原因在于对乡土性了解不够、不足、不深;也因此缺乏细致的分类和准确的评估,这些对我国推导的“振兴乡村战略”是一个大忌,因为它直接影响到这一战略的完整实施。

责任编辑:郭洪

^① [美]詹姆斯·C·斯科特《国家的视角——那些试图改善人类状况的项目是如何失败的》,王晓毅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7年,第117页。

^② 同上,第115页。